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
聯絡人：沈玉珍
電話：(02)77365983
傳真：(02)23587097
Email：ritashen@mail.moe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高雄應用科技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3年7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會(四)字第1030102028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（1030102028_Attach1.pdf、1030102028_Attach2.doc、1030102028_Attach3.doc，共3個電子檔案）

主旨：函轉行政院修正「國內出差旅費報支要點」，並自即日生效，請 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行政院103年7月7日院授主預字第1030101699號函辦理。

二、檢附行政院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部屬機關(構)及國立大專校院、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(國立中科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南科國際實驗高級中學、國立科學工業園區實驗高級中學除外)、國立臺灣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成功大學醫學院附設醫院、國立陽明大學附設醫院、本部各單位

副本：本部會計處(國立學校及附設醫院科、私校及會計人事管理科、審核及帳務科、公務預算科)（均含附件）

103/07/11
09:53:06